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鲁建教函〔2019〕4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2019年下半年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考试报名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日照市城管局：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质〔2015〕206号）有关要求，为组织做好2019年下半年建筑（含市政）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安全管理人员”）考试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和方式

（一）考试时间。拟定10月下旬组织安排考试工作。

（二）考试方式。使用计算机在线答题。

二、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2019年9月2日9:00~9月20日16:00。

(二)报名方式。报考人员所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zjt.shandong.gov.cn/>),点击“处室单位”栏目—“教育中心”子栏目—“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报名管理系统”进行报名。

新报考企业需先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过的企业只需添加报考人员信息,按照报名系统的提示上传报考材料。

三、考试范围(岗位)

建筑施工企业(含独立法人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报考条件

(一)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

1. 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B类)

1. 取得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按规定复审合格;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三)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

1. 年龄已满18周岁未满60周岁,身体健康;
2. 具有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及以上;
4.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五、报考提交材料

(一)通用材料

- 1.《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报名诚信承诺书》扫描件,个人下载签字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2. 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识别仪录入方式的无需上传);
3. 本人近期免冠正面电子照片(要求 jpg 格式,5kb 以上、200kb 以下,身份证识别仪录入方式的无需上传);

(二)专用材料

三类人员需要在考试报名系统中分别上传以下材料:

1. 主要负责人(A证)。法定代表人需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最高行政负责人和分管安全生产工作行政负责人需提供企业任职证明扫描件;
2. 项目负责人(B证)。需提交注册建造师证书扫描件或预初始证明扫描件;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需提交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扫描件;

六、注意事项

1. 2019年版学习考试题库已在教育中心工作动态中予以发布,在2018年版题库基础上新增加160道试题,请参考企业及考生认真学习备考。

2. 新申办企业账号注册信息由各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报名过程具体事项请与当地市级主管部门联系,联系电话见考试报名系统首页。

3. 报考人员及所在企业必须保证提交的报名信息内容真实、准确、有效。凡有不符合报考条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除取消考试资格或注销证书外,对报考人员及其所在企业将予以2年内不得报名参加此类考试的处理。各报考单位要提前准备材料、尽早网上报名,避免报名截止日期前因网络繁忙,影响报名材料上传。

4. 每名报考人员每年限考一次,每次限报1个岗位,不安排补考。

5. 考试时间拟定在10月中、下旬,具体日期另行通知。

6. 本次考试报名仅限工商注册地在山东省内的独立法人企业在职人员。

联系人:张莹,联系电话:0531—86195342。

附件: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报名诚信承诺书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年8月29日

附件：

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考试报名诚信承诺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计算机网络考试，已明确知晓考试报名通知中有关规定，“凡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而弄虚作假等行为的，除取消考试资格和注销证书外，对报考人员及其所在企业将予以 2 年内不得报名参加此类考试的处理。”

现郑重承诺：

一、符合报考岗位学历、专业、资格、工作年限等报考条件要求，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提供虚假信息，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二、保证持真实、有效、带磁的身份证件和准考证参加考试。

三、服从考试管理部门和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接受考试工作人员检查、监督和管理，维护考场秩序，遵守考场规则。

四、在考试过程中诚实守信，如有违纪违规或违法行为，自愿服从有关部门的处理（罚）决定。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此考生申请材料已经本单位核实，保证其真实性，如有不实及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及本单位共同承担。 工作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信息公开属性:此件主动公开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19年8月29日印发
